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Jin Jiang International Hotels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2006)

**根據上市規則第14.41(a)條
授出豁免**

茲提述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八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擬收購Keystone Lodging Holdings Limited 81.0034%的股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使用的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編製、核對及落實通函中的若干資料(包括財務資料)、經擴大集團的負債表、營運資金充足度聲明及備考財務資料，故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41(a)條，關於在該公告刊發後十五個營業日內向股東寄發通函的規定(「該豁免」)。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二日，聯交所同意授出該豁免，惟前提是本公司不遲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三日寄發通函。倘若本公司的情況有變，聯交所可能撤回或更改該豁免的條款。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收購事項的交割完成存在不確定性和風險因素。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康鳴
執行董事兼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上海，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俞敏亮先生、郭麗娟女士、陳禮明先生、許銘先生、張謙先生、張曉強先生、韓敏先生和康鳴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季崗先生、芮明杰博士、屠啓宇博士、徐建新博士、謝紅兵先生和何建民博士。

* 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的定義以其中文名稱和英文名稱「**Shanghai Jin Jiang International Hotels (Group) Company Limited**」登記為一家非香港公司。